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9年3月17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09年3月27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上海市浦东南路500号39楼）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3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主要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和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计，母公司2008年度实现净利润707,842,846.29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计70,784,284.63元，加上年度未分配利润1,640,677,614.66元，扣除2007年度现金红利分配229,809,501.40元，2008年度可分配利润合计为2,047,926,674.92元。

公司董事会六届十二次会议研究决定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08年末的总股本2,298,095,0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229,809,501.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4、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
- 5、公司2008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详见《2008 年年报》附件。

6、公司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2008 年年报》附件。

7、公司 2009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

2009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 6 万元人民币（税后），其他董事和监事均不以担任董事和监事职务领取公司报酬。

8、公司部分独立董事更换的议案；

由于工作原因，王珠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提名宁智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对王珠林先生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9、公司 200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告（临 2009-10）

10、公司支付 2008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公司拟向安永华明支付 2008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90 万元，其中：公司本部 80 万元，下属子公司 110 万元。

11、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8 号文的相关要求，公司修改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1、新增条款为第三十一条和第三十三条，内容为：

第三十一条 审计委员会在续聘下一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时，应对年审会计师完成本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做出全面客观的评价，达成肯定性意见后，提交董事会通过并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形成否定性意见的，应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委员会在改聘下一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时，应通过见面沟通的方式对前任和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全面了解和恰当评价，形成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决议，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十三条 审计委员会的沟通情况、评估意见及建议需形成书面记录并由相关当事人签字，在股东大会决议披露后三个工作日内报告公司注册地证监局。

2、修改条款为第三十条，修改前后分别为：

修改前第三十条：在向董事会提交财务报告的同时，审计委员会应向董事会提交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修改后第三十条：在向董事会提交财务报告的同时，审计委员会应向董事会

提交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估意见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上述第 1 至第 3 项议案、第 7 项至第 10 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另行公告。

上述第 9 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与本次交易有关联关系的孔庆伟、刘强、安红军、周浩、吴强、王岚 6 名董事，在董事会表决时予以了回避，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3 名独立董事均作了同意的表决。

特此公告。

附：宁智平先生简历

宁智平先生，男，汉族，中共党员，1965 年 9 月生，经济学博士。1988 年参加工作。历任兰州大学西北开发研究所助理研究员、深圳发展银行深南东路支行副行长、深圳雄震投资集团副总裁、财务总监、厦门雄震集团（600711）股份公司董事、深圳市聚创中小企业研究院院长。现任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研究会秘书长。兼任深圳沃尔核材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